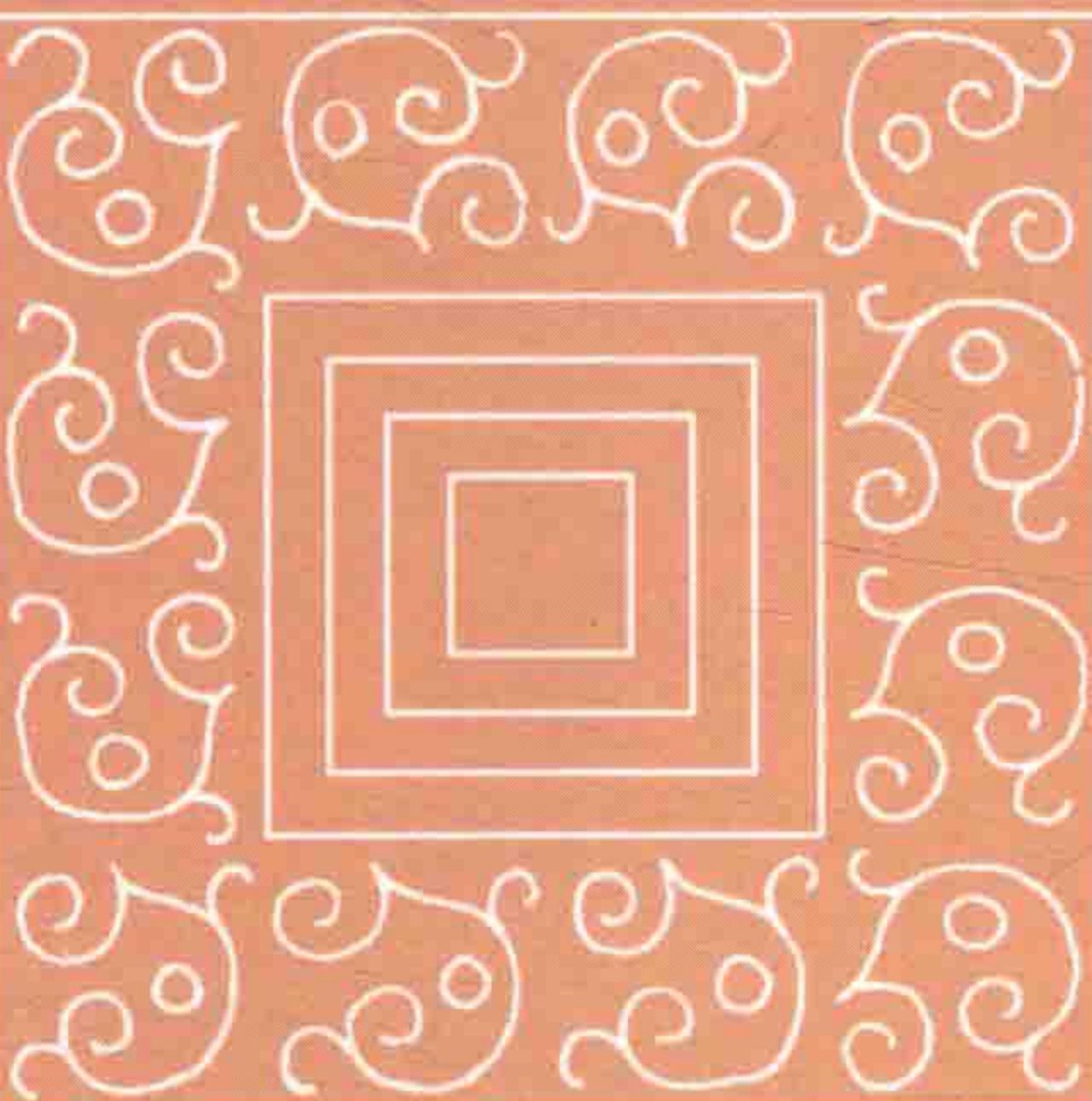


新編諸子集成

中華書局

墨辯

發微



新編諸子集成

墨辯發微

譚戒甫撰

中華書局

墨辯發微

重印弁言

一九五八年一月，本書由科學出版社出版，因內容繁複，校對不免稍有錯誤，而原文亦發現有不妥之處，意欲加以整理，一時竟未能實行。頃接北京中華書局來函，謂「科學出版社現將本書改歸我局出版，擬請修訂重印」。我乘此機會，全部校閱一過，計大改的十餘條，如上經22、25、48、50；下經4、31、37、38、41、53、79等。此外增補刪削，塗抹亦多。近承中華書局編輯部校正達十七、八條，均中肯綮，尤以上經56、57二條，確陷廓清，引為快事，特此敬致謝忱。但有無謬誤，仍未敢必，希中外碩學名家，提示寶貴意見，感盼無已。

戒甫 一九六二年九月十九日
于武大三區四十二號住宅

墨辯發微

序

墨子書中經說大小取六篇，門類很多，如辯學、哲學，如光學、力學，如數理學、幾何學，如經濟學、政法學，如教育學、倫理學等等，包括無遺。和現代科學精神相懸契的，在我國，此書當首屈一指；在世界古代，像這樣的著作也並不多見。這真是我們祖國的瑰寶，我們民族的光輝。

本書上面所舉的各種學科，放在書中是一目了然的。但我認為它的內容，更有由於陸續發現，並理出一個系統以後，够得上要特別提出的，還有一點：（一）周秦諸子裏面多有名家言，自來不少學者利用西方邏輯三段論法的形式，把來一模一樣地支配，因說東方也有邏輯了。及仔細查考，只是擺着西方邏輯的架子，再把我們東方的文句拚湊上去做一個面子。這不是我們自己的東西，雖有些出於自然比附，但總沒有獨立性。其實，我國本有獨立性的辯學，其論式組織即在小取大取一篇中，而經說各條就是辯學論式的例證。通過這一發現，然後分條更有標準，句讀更易明白，而意義也更加聯系了。

(二)經說共有一百七十八條，大小取也有幾十條，都是名墨二家的話。但裏面有些段落却夾雜着駁辯的語句，立破明顯，對揚劇烈；自來學者們都把它統同起來，混爲一談，當然要發生很大的矛盾，糾纏不清了。我經過幾年鑽研，竟發現裏面另有一派形名家的學說，是由名家引來駁辯的；及介限畫清，才知是二派的互相爭鳴，針鋒相對。破此一關，就覺得彼此透明無礙，各成其是了。

我寫這部書時，作文言的風氣還盛行，並要競尚典雅；當然我頗受了讀周秦諸子和曹鏡初墨子、孫仲容墨子、墨子間詁、梁任公墨經、校釋嚴幼陵、穆勒名學以及其他古今著作的影響，那時並在字裏行間極力避免通俗。但又怕人難懂，却不惜旁徵博引、轉彎抹角的解說，想讀者自然會要感到煩瑣的。據現在來看，那確實是中了古人所謂「言之無文、行而不遠」的魔道。

本書原分五編，舊目錄載在後面，可以參看。現改作三編，把第一編的表移在第二編之次，原第二編今作第一編，原第三編今作第二編，原第四編今作第三編，其中論式例證只存一小序了。第五編原有四篇，都在日寇內犯時遺失。原來本書的初稿頗早。對於時賢所著，多未及引入。後特編治墨異義一篇，擇其論證較佳而又和我書的條件不符的，都搜羅移錄在裏面。章太炎先生和我函商過「繢間虛」一條及「名與形名之分」等，現在他的手迹已失，很可惜。章行嚴先生有章氏墨學印在甲寅雜誌，立說多精，異義中採錄不少。一九四五年在重慶，他曾索閱墨經易解，承其批出四條，如上經第七十八條「達

名、類名」下所注的英文，是根據他的意見修正的。行嚴先生又著有邏輯指要，是結合墨經作了一些深刻研究的，貫通中西，相悅以解，與時賢有不同處；但整體圓融，無從摘錄。鄧高鏡先生著有墨經新釋，曾惠寄一冊，得採一條。欒調甫先生亦惠寄所著數種，似多雜考和通論，校勘精覈可從，今已不很記憶，曾採過數條。此外如張子高先生的墨經注，張子晉先生的新考證墨經注和墨子大取篇釋，張之銳先生的墨子大取篇釋義，張其錩先生的墨經通解和大取篇校注，我會稱為「墨學四張」，異義中移錄較多。又有伍非百先生的墨辯解故，錢穆的墨辯探源，魯大東先生的墨辯新注，以及胡適的中國哲學史大綱論墨學和他的墨子小取篇新詁，胡國鈺先生的墨子小取篇解，我也會稱為「小取二胡」，這些都間有採獲。又有王樹枏先生的墨子對注補正，李笠先生的定本墨子間詁校補，陳柱先生的定本墨子間詁補正，這對於閱讀孫氏間詁是有益處的。又有梁啟超先生的墨子學案，馬宗霍先生的墨學論略，方授楚先生的墨學源流，對於墨學有過很多的啓發，異義中也附錄了一些。還有連書名和人名都一時記不起了的。蓋幾十年來關於墨家的著作，風起雲湧，盛極一時，皆為日寇所摧毀。我當時收購很多，也因連年戰役而全部消滅，可謂慘酷！

此六篇書，素號難讀，梁任公曾舉出「八難」是確實的。我在四十多年前即開始研究此書，因學過電機工程，就在物理、數學、邏輯一些知識的基礎上，得到初步門徑。隨後大感不足，又專習文字音韻

有年，專習周秦諸子；有年，專習經史要籍；有年，專習佛學。因明有年，還涉獵旁門雜術，遠及於東西洋各種學藝著作。又有年，在這斷斷續續幾十年中間，像作戰一樣，總是緊緊包圍着這六篇書，向它發動無數次的進攻；雖吃過很多敗仗，只因艱苦奮鬥下去，終於拔除了很多要塞和據點。所以當時照我個人的意識，認為這六篇書是大概弄清楚了的，料想人家看了也會懂得了的；因而於一九三五年，先把上下經說在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改題墨經易解，就是這個原因。

墨經易解發行是在五月，到十一月十四日，天津大公報的圖書副刊「書評」欄載有筆名「與忘」的先生，對我書作了誠懇的介紹和一些細緻的討論，當時我和他互答過二次，也登在副刊，現已附印在本書最後。與忘先生說是「與世相忘」，不願指示姓名；當時在日寇侵略的威脅下，隱姓埋名是可以理解的。但是，我對於與忘兩個字是終身不會忘的。我由他的書評和答詞中，看出他對於墨經的研究是深入的，見解也是優越的，尤其他有真摯的情感，道德的品質，使我念念不忘也在此。現在我國屹立在世界上，為億萬人民所欽仰，所歌頌，我們都過着安定舒適的生活，不似從前愁眉苦臉，縮手縮腳了。我想與忘先生必定會不吝賜教，要用真姓名再來評論本書的。我還要更進一步來要求中外一些名學者們，對於本書也多給幫助，響應黨中央「百家爭鳴，推陳出新」的號召，提出尖銳的批評，共同來達到本書的最高水準。

與忘先生當時對我有二項啓示：（一）先列校讀而後釋義；（二）前人所作的多存異說；（三）能够多留缺疑。關於第一項，我現已遵命把校讀移在各條之前。第二項所謂前說，實在是出版的前後，並不見得是立說的前後。我記得從前每買一本新書，必大略翻閱，和我同的無暇改寫，和我異的也就割愛。遇有佳義，用筆作記，歸入治墨異義；不料書一失去，此事遂落了空。第二項缺疑，我是主張不缺的。有疑不缺，必提出論證，委曲求通，以供人家去取，也可能得到一個意外的解決。如人人缺疑，永遠下去，就無從啓發後學，阻礙進展；但有些實在無法解決，自然會要缺疑的。不知學者們的看法如何？

學問是無窮的，卽注釋古人的著作，尤其涉及名辯科哲諸學更是無限的。我對本書花了幾十年斷斷續續的研究工作，據常理論，應該可以完美地結束了。但解放以後，經過六七年的學習，思想變化很大，反轉來看舊作，又發現很多不滿的地方。去年八九月間作了一些修正，還是不愜於心，而時間已不允许久待了。後因十月北遊，把稿帶去，隨即面交科學院郭院長；承他不棄，允予審查後出版。剛到一年，郭院長提交科學出版社付印，而社中各同志又多方指示幫助，使我老年來的一點點成績，得到貢獻祖國的機會，真有說不出的愉快，今並在此致以深摯的感謝。

戒甫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廿四日

墨辯發微凡例

一、魯勝謂墨辯有上下經，經各有說，今稱經上經說上爲上經，經下經說下爲下經。

一、上下經與大小取列在第二編，爲本書主幹，第一編可爲導論，第三編全爲辯術。

一、經上經下原文，依旁行句讀例，寫分上下二截，引說就經，其式如次：

△上經之上截

經故所得而後成也

說故小故有之不必然無之必不然體也若有
端大故有之必無然若見之成見也

△上經之下截

經止以久也

說止無久之不止當牛非馬若夫過檻有久之
不止當馬非馬若人過梁

△下經之上截

經止類以行人說在同

說止彼以此其然也說是其然也我以此其不

說所室堂所存也其子存者也據存者而問室

然也疑是其然也謂四足獸與生鳥與物盡與大小也此然是必然則俱

堂惡可存也主室堂而間存者孰存也是一主存者以問所存一主所存以問存者

一、上下經祇將二截首尾銜接書之，不分上下截。

一、經說上下皆簡稱說，引就經文低一格書之。

一、凡說皆舉經之首一字或多字以爲標題，與本文無涉，用○間之；原無標題字者虛之。

一、所加校、釋，再低一格書之。

墨辯發微

目錄

重印弁言	一
序	二
凡例	三
第一編	四
墨辯正名第一	五
墨經證義第二	六
經說釋例第三	七
別墨衡異第四	八
名墨參同第五	九

第二編

墨辯原文第一	三五
旁行句讀第二	五〇
經上旁行句讀表(表一、表二、表三)	五〇
經上三表流變之臆測	五九
經下旁行句讀表(表一、表二、表三)	六三
經下三表流變之臆測	七三
上經(經上、經說上)校釋第三	七四
下經(經下、經說下)校釋第四	七四
大取校釋第五(末二章見第三編)	一九七
小取校釋第六(前三章見第三編)	二五〇
第三編	
墨辯軌範第一(小取前三章、大取末一章)	四一〇
「三辯」義例第二	四五〇

論式例證第三	四五二
論式源流第四	四五三
類物明例第五（大取末一章）	四五八〇
「辭過」義例第六	四八八
附錄	
墨經長箋序	四九四
墨辯發微原序	四九五
墨辯徵評序	四九七
墨經易解序	五〇〇
天津大公報圖書副刊書評	五〇一

墨辯發微第一編

墨辯正名第一

春秋各國，交際頻繁，行人奉使，折衝樽俎，大抵以詩三百篇爲辭令之書，過或不及，羣相譏議，如晉平公謂「歌詩必類」，左傳襄公十六年。趙文子謂「詩以言志」，又二十七年。而齊盧蒲癸亦有「賦詩斷章，余取所求」又二十八年之語；蓋隨機引用，恰如志義，乃能致命而不辱，則以一時風氣使然。故孔子曰：「不學詩，無以言。」論語季氏篇。又曰：「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爲？」又子路篇。是以孔門七十子中，宰我子貢長於言語，又先進篇。善爲說辭，孟子公孫丑篇。亦時代所需也。此已當春秋戰國之交，社會一切劇變，階級矛盾加深，交際間漸由詩而轉爲辯；談說之士，已有「辯者」之目，莊子天地篇謂孔子曾舉辯者之言以問老子。詳形名發微流別篇。可以知其概矣。墨子之生，尙及孔子，時變日急，求善者寡，不強說人，人莫之知；公孟篇語。故上自王公大人，次至匹夫徒步之士，莫不行說之以義。魯問篇語。蓋墨子雅善言談，制器尙匠，宜究名理，因構範疇，同歸知要，數逆精微，二語見貴義篇。遂開華夏二千年。

前獨到之辯學；但未嘗揭「辯」之名以總名其書也，其以「墨辯」名其書者則自魯勝始。

晉書魯勝傳謂勝所著書，「惟注墨辯存」。又其所載「墨辯注敍」，謂「墨辯有上下經，經各有說，凡四篇」。則是勝以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四篇爲墨辯矣。雖然，勝僅注經說四篇名爲墨辯，固已揭其指要矣；及讀墨子全書，其畸零散見不計外，若大取小取二篇何莫非墨辯耶？蓋小取專論辯，大取言辯亦多，是墨辯之稱，宜賅上下經說四篇及大小取二篇，實共六篇，非止四篇而已。嘗考墨子固甚嫺辯事，凡所講論，無在不可見辯之精神，如尙賢等數十篇，其中亦多由論式結撰而成，後乃化爲散文也。別詳論式源流。至經說中所舉「辯」之界說，如上經第七十四條云：「辯，爭彼也。辯勝，當也。」又云：「或謂之牛，或謂之非牛。是爭彼也。是不俱勝；不俱勝，必或不當。不當，若犬。」如下經第三十五條云：「謂、辯無勝；必不當；說在不辯。」又云：「所謂：非同也；則異也。同：則或謂之狗；其或謂之犬也。異：則或謂之牛；牛或謂之馬也。俱無勝是不辯也。辯也者：或謂之是，或謂之非。當者勝也。」此二條各函論式二，其言至爲精闢。蓋墨子以墨學爲體，名學爲用，善啓其端；三墨繼之，日益發舒，終於體用圓融，創成完美之辯學，無論四篇、六篇，總曰墨辯，魯氏可謂千古卓識矣。

或曰：莊子天下篇稱墨者「俱誦墨經」，今經上下、經說上下皆以經名，若以「墨經」名其書，可謂名正。大小取文義與經說相通者多，經名既可以攝說，宜亦可以攝大小取。則子卽稱六篇爲墨經，有何

不可？曰：否。墨經之名，後當專論，今且祇就墨子經、辯之差分言之。蓋古人爲學，大率可別二途，即道、術是。道爲體而術爲用；道爲術之究竟，術爲道之津梁，不可混而一之也。墨家之學，以「辯」爲術，以「經」爲道。經則極天人之際，窮事物之微；辯則建「四物」之式，探「三辯」之理。別詳墨辯軌範。指奏無數，儀態多方，神而明之，不可僂計。故墨經爲墨家之道之所在，墨辯爲墨家之術之所在。經也、辯也，各有志功，冠以「墨」名以著所出，皆不易之義也。昔汪中述學謂經上至小取六篇，當時謂之墨經，見墨子序。余不謂然。

或曰：魯勝敍云：「墨子箸書，作辯經以立名本。」其謂辯經者，意卽墨辯與墨經二者之合稱。按子前說，若用辯經二字，可謂言順而名正。今子不用彼辯經之名以求其通，而乃襲此墨辯之名以安一曲，何耶？曰：否、否。魯勝所以云辯經者，尊之之詞也。尊辯爲經，正猶儒家尊詩書易禮爲經同，初非辯之與經合而言之也。且勝謂「墨辯有上下經，經各有說」。則辯名可以攝經名及說名，是辯名義廣，辯、經合名反覺義狹；用廣義勝，用狹義劣矣。且余之作此書也，實有意乎墨家辯學也，而其道之載於經說者，但視爲附見之物，亦條舉而分釋之耳。間嘗論之：吾華夏與印度希臘同爲世界文明古國，而印度有因明學，希臘有邏輯學，皆二千年來發揚精進，久已輝映後先。墨辯者吾華夏固有之學也，宜可與因明、邏輯鼎足而三；竟乃千載塵封，無人肯發其覆，坐視近世一切學術，致讓歐美獨步於前。吾儕

後學，處此東西文化溝通之會，猶不竭其心思耳目之力，以啓其鑰而籀其緒，公諸天下，追蹤希印而日益光大之，其委棄祖先遺業孰有大於此者！今茲之作，意在斯乎，意在斯乎。

或曰：墨子生平所討究者，尙賢、上同、兼愛、非攻、節用、節葬、天志、明鬼、非樂、非命之十事；而上下經說大小取六篇所論，亦不過爲佐證之資，則吾人今日所急宜研求者，究在彼不在此也。何子將輕視墨子之要道，反而取重於辯術，不亦蹈買櫝還珠之謂乎？曰：墨子駕說，爲類至繁。尙賢十事，理致原屬通義，上說下教，言盈天下，亦足見其易知而簡能。惟名辯一科，深沈博洽，每爲常人所不易憭，卽墨子當日亦未臻極成；迨傳之相里祖夫鄧陵三墨，始得修整，晚年結集，刪存爲經。徒屬雖云俱誦，蓋亦未嘗分三：一則懼其紛雜更難董理，二則慮其繁多易滋紛雜，故至晚世刪存爲經者，實已非常重視之矣。然漢代排斥諸子，名辯尤在擯棄之列；雖魯勝崛起於晉世，亦無救於復興之機。自後長夜漫漫，幽室久闕；逮至有清中葉以還，縱有一二聰睿之士，仍等諸曇瞽索塗，終未窺見大業之所在也。降及近數十年，治墨學者蜂起，尙賢諸說，久已充塞於著作之林矣。雖然。荀卿有云：「五帝之中無傳政，非無善政也，久故也。」非相篇墨子至今已二千餘年，其各類創說在當時固有相當之值，而在今日以殊久之故，苟以之施諸國家，不必盡皆善政也。且兼愛、非攻、節用、非命諸端，今人所認爲無可非議、行之有益者，亦已討究無餘矣。而惟其當日之辯學，尙無明澈之解悟，條貫之研尋，超越之整理，美善之